

新北市 115 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e-Peer AI 自主學習平臺合作計畫線上成果交流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 114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及 114 年 10 月 3 日本局與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簽署之合作備忘錄辦理。

貳、目的

- 一、提升本市參與學校人員對於自主學習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專業知能，促進雙向的交流與互動，進而增進各校課程與教學規劃能力。
- 二、透過各校實際推動經驗進行分享，推動自主學習實踐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並落實本市教育政策。

參、辦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

肆、說明會時間、地點

- 一、時間：115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至 12 時。
- 二、地點：線上會議(<https://meet.google.com/xui-cgcd-rqi>)。

伍、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
09:50-10:00	報到入場	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慧治教育協會
10:00-10:10	開場	
10:10-11:10	計畫教師分享實踐歷程 參與老師 Q&A 提問交流	新店高中、新莊高中、 錦和高中、北大高中、 金陵女中、南山高中
11:10-11:30	自主學習結合 e-Peer 共學平臺	新莊高中陳奕榮老師
11:30-11:45	e-Peer 共學平臺應用介紹	慧治教育協會
11:45-12:00	交流分享	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慧治教育協會
12:00-	滿載而歸	

陸、參與對象

- 一、本市參與本計畫的公私立高中學校請務必薦派 1-2 位參加並分享實踐歷程。
- 二、本市公私立高中職負責推動自主學習的承辦組長或主任。
- 三、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對自主學習有興趣的教師。

柒、報名方式

請於 115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以前填寫報名表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cV3f1XTqWtkunnim6zVkgat-SwLjFybHm5JVKeNwz1r4N7cg/viewform>。

捌、注意事項

- 一、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 2 小時。
- 二、活動聯絡人：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葉助理，聯絡電話：02-29559019 分機 16，電子信箱：ntpc29559019@gmail.com。